

附件 2

佛山市南海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考生疫情防控须知

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本次招聘考试安全进行，请所有考生知悉、理解、配合、支持考试防疫的措施和要求。

一、考生分类管理

（一）正常参加考试

“粤康码”为绿码，有考前（以开考时间为准，下同）广东省内三天两检（间隔 24 小时）核酸阴性报告（其中一次为考前采样时间为 24 小时内的核酸阴性报告），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体温 $<37.3^{\circ}\text{C}$ ），且不存在下述不得参加考试情况的考生。

（二）不得参加考试

有以下任一情况的考生，不得参加考试。

- 1.“粤康码”红码或黄码的考生；
- 2.正处于隔离治疗期的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隔离期未滿的密切接触者、次密切接触者，以及其他正处于集中隔离、居家隔离、居家健康监测的考生；

3.考前 10 天内有境外旅居史或考前 7 天内有国内高、中风险区旅居史的考生；

4.考前 7 天内有国内低风险区旅居史，且未完成抵达南海后 3 天 2 次核酸检测（间隔 ≥ 24 小时）的考生；

5.未按照佛山市防控政策完成“国内重点地区来（返）佛人员健康管理”的考生；

6.不能提供广东省内三天两检（间隔 ≥ 24 小时）核酸阴性报告（其中一次为考前采样时间为 24 小时内的核酸阴性报告）的考生；

7.现场测量体温 $\geq 37.3^{\circ}\text{C}$ ，在临时观察区适当休息后使用水银体温计再次测量体温仍然不正常的考生

8.其他不符合正常参加考试情况的考生。

二、考前准备事项

（一）通过“粤康码”申报健康状况

考生须提前 7 天注册“粤康码”，并自我监测有无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嗅觉味觉减退、鼻塞、流涕、咽痛、结膜炎、肌痛和腹泻等疑似症状（以下简称新冠十大症状）。如果旅居史、接触史发生变化或出现相关症状，须及时在“粤康码”进行申报更新，有新冠十大症状的到医疗机构及时就诊排查，排除新冠肺炎等重点传染病。

（二）考生需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以上级别口罩。

（三）考生须按要求提前准备考前广东省内三天两检（间隔 ≥ 24 小时）核酸阴性报告（其中一次为考前采样时间为24小时内的核酸阴性报告）。

（四）提前做好出行安排

1.所有考生考前非必要不参加聚集性活动。本省考生考试前7天非必要不出省，非必要不出所在地市。考生要提前了解广东和考试所在地市的最新疫情防控政策措施，合理安排时间，落实核酸检测等健康管理措施。

2.考生应提前了解考点入口位置和前往路线。

3.因防疫检测要求，建议考生至少在开考前45分钟到达考点，验证入场。逾期到场、影响考试的，责任自负。

4.在考点门口入场时，提前准备好身份证及相关证明，并出示“粤康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考前广东省内三天两检（间隔 ≥ 24 小时）核酸阴性报告（其中一次为考前采样时间为24小时内的核酸阴性报告）备查。

三、考试期间义务

（一）配合和服从防疫管理

1.所有考生在考点考场期间须全程规范佩戴口罩，进行身份核验时须摘除口罩。

2.自觉配合完成检测流程后经规定通道前往考场。进考点后在规定区域活动，考后及时离开。

3.如有相应症状或经检测发现有异常情况的，要服从考务人员管理，接受“不得参加考试”、“就诊”等相关处置。

（二）关注身体状况

考试期间考生出现新冠十大症状，应及时报告并自觉服从考务人员管理，由现场卫生防疫人员研判是否可继续参加考试，考生要服从相关安排。

四、有关要求

（一）考生应认真阅读本防控须知和《佛山市南海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见附件三）。

请考生打印并签署疫情防控承诺书于考试当天提交给考务工作人员。如违反相关规定，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二）考生不配合考试防疫工作、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信息）的，取消考试资格。造成不良后果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其他事项

因疫情存在动态变化，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也将作出相应调整。如考前出现新的疫情变化，将及时发布最新疫情防控要求。

